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鈺容
電話：8462860#222
電子信箱：acact10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1527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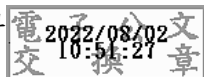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製作「藥癮減害與藥愛防治」
衛教宣導品，請善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7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956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民眾正確防治知能，適時提供其藥癮戒治與愛滋防治資源與服務管道資訊，以預防愛滋病毒感染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製作旨揭衛教宣導品，請於辦理相關衛教宣導服務時參考運用。
- 三、有關旨揭衛教宣導品電子檔，已上載至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：活動及宣導/大專校院校園性教育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cpd.moe.gov.tw/articleInfo.php?id=35673>）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111/08/02



1110002586